

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工会委员会文件

广外工〔2018〕4号

关于印发《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工会会员生日蛋糕券发放办法》的通知

各二级工会：

现将《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工会会员生日蛋糕券发放办法》
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

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工会委员会

2018年10月12日



广东外语外贸大学

工会会员生日蛋糕券发放办法

一、根据《广东省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粤工总〔2018〕5号）和《关于加强工会经费管理的若干意见》（广外工〔2018〕2号）文件精神，校工会每年统一为每位工会会员发放生日蛋糕券400元；

二、发放范围：本年度（1月1日-12月31日）在校工会会员；

三、生日蛋糕券数量大，属于大额采购，须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供应商。故具体发放日期视招标情况决定；

四、生日蛋糕券采取集中发放和补充发放两种发放形式；

五、集中发放。二级工会按照校工会通知要求，以每年元旦公休假后上班第一天为基准日统计上报在职会员人数，由校工会汇总、公示后，统一集中发放；

六、补充发放。为基准日后至当年12月31日间新增工会会员发放生日蛋糕券。各二级工会按月统计上报新增工会会员人数，由校工会进行汇总、公示，组织补充发放。